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inx Chengshan Holdings Limited

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9)

首席執行官之變更

首席執行官辭任

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基於公司及個人事業長遠規劃，本集團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車寶臻先生(「車先生」)將辭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自2026年8月1日起生效。車先生繼續擔任執行董事，聚焦本公司全球化發展戰略佈局。

車先生辭任首席執行官之後，本公司將委任總裁。總裁僅為崗位名稱調整，該職位承擔原首席執行官全部營運管理職責。

車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辭任首席執行官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車先生在擔任首席執行官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重要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總裁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總裁姜錫洲先生（「姜先生」）獲委任為總裁，有關委任自2026年8月1日起生效。董事會相信，姜先生於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將確保本公司執行領導層的平穩過渡，並支持本集團的持續發展。

姜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姜錫洲先生，53歲，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彼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浦林成山（山東）輪胎有限公司（「山東公司」）、浦林成山輪胎（泰國）有限公司及Prinx Tire (Malaysia) SDN. BHD.（各自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董事。彼於2019年8月加入本公司並擔任總經理助理，於2020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的副總經理，於2021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兼任本公司生產營運中心總監、山東公司總經理、技術中心主任。於2022年11月起，彼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裁。於2024年12月30日起，彼擔任本公司執行總裁，不再兼任生產營運中心總監及山東公司總經理。於加入本集團前，姜先生於1995年7月至2013年5月於安徽佳通輪胎有限公司擔任不同的技術與管理職位；於2013年6月至2015年6月，彼擔任福建佳通輪胎有限公司總經理以及佳通輪胎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182）總經理；於2015年7月至2017年8月，彼擔任安徽佳通輪胎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17年9月至2019年7月，姜先生任佳通輪胎（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製造總監。

姜先生於1995年7月自合肥工業大學高分子材料專業畢業，取得學士學歷。彼於2002年12月自美國威斯康辛國際大學高級工商管理EMBA專業畢業，取得碩士學位。

姜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上述服務合約，姜先生有權獲得薪酬每年人民幣2,592,000元及年度酌情花紅。上述酬金及花紅構成姜先生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出任所有職位所收取的全部薪酬，包括袍金、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本集團概無須向其支付任何額外酬金。本公司將參照姜先生於本集團其他職

位的職責範圍及現行市況釐定其薪酬，且該金額須經董事會每年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進行檢討。姜先生之薪酬將包括袍金、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有關金額乃經參考其經驗及資格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姜先生透過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獲授之獎勵，持有涉及1,2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衍生權益(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9%)，該等獎勵屬實物交收股本衍生工具。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姜先生(a)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之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b)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c)並無擁有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d)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e)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姜先生確認，概無其他與其委任相關之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 (2)(h)至13.51 (2)(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亦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姜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車宏志

中國山東，2026年7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車寶臻先生、石富濤先生及姜錫洲先生；非執行董事車宏志先生、王寧女士及邵全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靳慶軍先生、汪傳生先生及陳志峰先生。